

河南工程学院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文件

资助〔2026〕04号

关于2025年度学生资助工作绩效考评结果为优秀单位的公示

各学院、力行书院：

根据《河南工程学院学生资助工作绩效考评办法》（河工院学〔2023〕42号）《关于对2025年度各学院学生资助工作进行绩效考评的通知》（资助〔2025〕30号）要求，学校组织开展了2025年度学生资助工作绩效考评。在各学院（力行书院）自评的基础上，学校通过材料审核、日常工作记录核查，最终确定商学院、会计学院、材料工程学院、化工与印染工程学院、经济贸易学院获得优秀等次，现予以公示。

公示时间：2026年1月16日-2026年1月20日。

公示期间，如对上述评选结果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向学生资助中心反映。反映情况应实事求是、具体翔实，以便调查核实。匿名举报或超出公示期限的，原则上不予受理。

联系电话：0371-62509366

电子邮箱：xsczzzx2011@163.com

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2026年1月16日